

瀍河回族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紧扣“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聚焦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切身利益事项，社会公众需广泛知晓参与的工作，本机关机构设置、职能及办事程序等核心信息，依法依规拓展公开范围，重点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营商环境优化、民生保障等领域，及时做好信息转载和发布。

(二) 依申请公开：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规范申请受理、审查、答复全流程，确保依法保障申请人权益。2025 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相关行政争议，工作机制持续规范。

(三) 政府信息管理：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将公开属性源头认定贯穿政府信息制作全过程，做到发布流程可追溯可核查。对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政策文件开展全面梳理，对现行有效文件明确公开属性并动态更新。加强日常监测与风险排查，做到及时预警、快速处置，确保政府信息管理规范有序、安全高效。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以政府网站相关专栏为核心阵地，依托政务新媒体矩阵，形成协同公开格局。严格遵循平台管理规范，配合完成栏目优化与功能升级，落实日常巡检责任，积极配合日常检查与专项排查，核查信息时效性、表述规范性等，及时整改问题，保障公开工作安全有序、便捷可查。

(五) 监督保障：强化思想站位，落实网络意识形态与安全责任制。组织工作人员开展条例学习与业务培训，提升履职能力。严格执行信息“三审三校”制度，加强日常监管与风险排查。将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健全责任追究机制，以常态化监督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数字化应用不够深入，主动公开清单覆盖范围有限，部分民生领域信息未纳入智能推送体系，公众获取精准度不足。二是队伍建设存在短板，专职人员数字化技能储备不足，面对平台升级与智能工具应用，适配能力有待提升。

改进情况：一是深化数字化转型，深入基层充分了解群众需求，动态调整公开重点，提升信息匹配度。二是强化队伍与机制建设，充实专职力量，开展相关技能培训。鼓励主动创新，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持续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与公信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